

编 号\_\_\_\_\_

档案号\_\_\_\_\_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商丘市林业发展中心

承包人(全称): 河南国宇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商丘市林业发展中心商丘市国家重点野生动物救护能力提升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商丘市林业发展中心商丘市国家重点野生动物救护能力提升项目。

2. 工程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项目编号: 商政采(2025)821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有范围(有特殊说明的,按说明执行),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有范围(有特殊说明的,按说明执行),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12 月 19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元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符合国家、省、市现行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单价: 人民币(大写)           //           (¥           //           元/m<sup>2</sup>);

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 柒拾伍万贰仟陆佰伍拾元整 (¥ 75265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          。

预付款：           中标金额的 60%。          

付款方法：           签订合同开工后，拨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60%。工程全部完工验收合格后，拨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40%。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轲莉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施工方承诺,在本项目施工全过程中(含施工准备、现场作业、设备安装拆卸、材料运输堆放、竣工清理等所有环节),因施工方自身管理不善、安全措施不到位、作业人员违章操作、资质证照不全、应急处置不当等任何施工方原因引发的人身伤亡、动物伤亡、财产损失、设备损坏、环境污染、第三方索赔及行政处罚等一切安全责任、法律责任、经济赔偿责任,均由施工方独立全额承担。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商丘市林业发展中心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三 份，承包人执 三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 执行 GF-2017-0210 通用合同条款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一般约定

#### 1.2、语言文字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的语言文字：无

#### 1.3法律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适用国家《合同法》、《建筑法》、《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安全生产法》等适用于本合同的国家、省市现行的法律法规。

#### 1.4标准和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适用于本工程的国家现行施工和验收标准与规范及图纸要求的标准图集。

发包方、设计部门共同确定。

#### 1.5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招标文件及附件和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投标内容一览表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承诺书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7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提供图纸2套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①当月已完成工程量报表②下月形象进度计划③

## 工程进度结算账单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每月25日前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各一份。

### 2. 发包人

职权：（1）施工监督（2）审批施工方案、进度计划（3）施工技术组织设计、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4）确定已完成的工程量（5）办理现场签证的手续（6）组织验收。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1）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开工前7天做到三通

（2）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开工前7天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满足施工需要

（3）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开工前7天

（4）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开工前7天以书面方式提供给承包方代表

（5）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开工前7天进行图纸会审，三日内签署会审纪要

### 3. 承包人

#### 3.2、项目经理

姓名：张轶莉 职务：项目经理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贰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豫241161603030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不少于22天。

## 7. 工期和进度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图纸会审后10日内。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固定总价合同

## 20. 争议解决

由当地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附件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略）

附件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略）